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

平保产粤分函〔2024〕14号

关于 2024 年 7 月韶关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市级 财政补贴资金拨付申请函

韶关市农业农村局:

根据韶关市财政局、韶关市农业农村局、韶关市林业局、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韶关监管分局《关于印发〈韶关市政策 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(2024-2026年)〉的通知》(韶财债[2024] 9号)的文件精神,截至7月底,我司在新丰县承保的政策性 农业保险情况如下:

承保时间	承保地域	明细保险品种	数量 (亩、头、 羽)	単位保额	保险费率	单位 保费 (元)	市级财政补贴	
							比例	金额(元)
2024年 7月	新丰	水稻完全 成本	18427. 37	1250	3. 2%	40	7.5%	55282.11
2024年 7月	新丰	能繁母猪	2000	2500	7%	175	5%	17500.00
2024 年 7月	新丰	仔猪	40000	500	5.6%	28	5%	56000.00
合计								128782. 11

现向贵局申请韶关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128782.11 元(大写:拾贰万捌仟柒佰捌拾贰元壹角壹分)。 我司在韶业务由市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 中心支公司负责,为承保机构和开票单位保持一致,避免造成 后续对账问题,申请款项拨付到以下收款账号: 账户名称: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中心支公司

开户银行: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号: 19876543219762

专此函达!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024年9月2日

(联系人: 林锦花; 电话: 18038944467)